

致：元朗區議會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 湛家雄先生,BBS,MH,JP  
由：余仲良議員、林偉明議員、林慧明議員、徐君紹議員、張偉琛議員、賴玥均  
議員、蘇淵議員

湛主席：我等擬將下列事項列入 2024 年 4 月 15 日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程以作討論，希望主席批准：

### **增設小區定點回收站及社區回收車**

就未來垃圾徵費計劃實施，居民參與社區環保回收積極性急速上升，反映希望有更多環保回收設施能夠在社區增設。

鑑於現時元朗區「綠在」回收點難以覆蓋及滿足元朗龐大的人口需求，無論是街站點(宣傳不足及設點太少) 或 其上門回收服務亦未能滿足大型屋苑需要(如采葉庭法團主席反映其屋苑設置的玻璃樽及塑膠回收箱的需等待兩星期回收一次，導致回收箱經常滿溢，引起環境衛生問題)。

就垃圾徵費計劃實施在即，環保回收的服務必須擴展推行，以符合元朗區居民的期望及需求。故我等希望 署方考慮仿效外國**增設「社區回收車」**，定時定點到各大私人屋苑、鄉郊等地進行指定的分類回收服務，讓居民直接將回收物交予承辦商回收，如塑膠、廢紙、鋁鐵、舊衣、棄置家電等，「社區回收車」可輪流到區內大型屋苑停留，如同現時金管局的硬幣回收車；以及 **增加小區的定時定點回收街站**，更方便居民進行回收，培養環保回收的習慣。

我等希望 署方考慮有關建議，讓源頭減廢的大目標大方向可以實現。就此，我等希望就上述議題在委員會上提出討論。

聯絡人：林偉明  
2024 年 3 月 26 日